

附件五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校外實習

家長同意具結書

本人子弟 就讀於貴校 系 年級 班，茲同意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止，接受安排前往南區國稅局，進行納稅服務隊活動。

活動期間本人子弟願配合學校及國稅局有關之規定，並願意服從學校輔導老師及南區國稅局督導人員之教導，如有任何具體違規事實，本人子弟願接受校規及相關法規之處罰，本人無異議。

此 致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

學生姓名：

簽 章：

學 號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

家長姓名：

簽 章：

身分證號碼：

聯絡電話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0 4 年 月 日